2024年管护费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立项、管理及实施情况

为加强全县高标准农田项目建后管护工作,确保高标准农田工程设施正常运行,使其持续发挥效益，根据县财政安排本级专项47.5万元（管护费），用于完成以前年度项目区内高标准农田管护1187.5亩。

本项目由南县农田建设服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，项目主管单位为南县农业农村局，项目单位负责人薛向阳，项目负责人段政斌。

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如下：

|  |
| --- |
| 分解指标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值指标值内容评（扣分标准） | 度量单位 | 指标值类型 | 备注 |
| 成本指标 | 经济成本指标 | 亩均财政资金补助标准 | ≥400元 | 400元 | 定量 |  |
| 产出指标 | 质量指标 | 验收合格率 | ≥90% | 百分比 | 定量 |  |
| 数量指标 | 高标准农田管护面积 | 1187.5亩 | 1187.5亩 | 定量 |  |
| 时效指标 | 完成期限 |  2024年12月31日前 | 时限 | ≥ | 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田间道路通达率 | 95% | 百分比 | 定量 | 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| 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| 利用率 | ≥ |  |
| 经济效益指标 |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| 亩均增产≥80公斤 | 公斤 | 定量 | 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受益群众满意度 | ≥95% | 百分比 | 定量 |  |

截止2024年12月31日，本项目资金47.5万元已全部到位，并已全部支付完毕，资金审批、拨付过程完全执行了南县农业农村局财务制度的规定。其中商品服务支出47.5万元。

二、绩效评价情况

成立了南县2024年农田配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，南县农业农村局分管局领导及农田建设服务中心全体成员参加，副局长袁伟任工作小组组长。

2025年2月17日至2月19日，评价小组通过实地察看、现场走访等形式，对本项目中鱼口镇滟洲村、南洲镇南山村等管护项目的绩效完成情况进行了分析评价。

（一）项目产出成果分析

（1）数量目标完成情况：完成高标准农田管护1187.5亩，完成率100%，未偏离绩效目标。

（2）质量目标完成情况：验收合格率100%，未偏离绩效目标。

（3）时效目标完成情况：本项目全部在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，未偏离绩效目标。

（二）项目效果分析

本项目在经济效应、社会效应等方面均取得了很好的成绩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1）经济效应：项目区内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有所提高，亩增产达81公斤。

（2）社会效应：田间道路通达率达95%。

（3）生态效益：通过渠道、泵站等的维修维护提高了水资源利用率，缓解了水资源缺乏的现象。

（三）成本指标

亩均财政资金补助标准达到400元/亩，财政资金的加大投入使管护效果成效更显著。

（四）满意度指标

服务对象满意度：通过走访项目区内的农民群众，本项目受到了群众的普遍好评，满意度达到100%，增加了政府机关及相关职能部门的公信力。

详见下表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年度指标值 | 实际完成值 | 分值 | 得分 |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|
|
|
| 成本指标 | 经济成本指标 | 亩均财政资金补助标准 | ≥400元 | 400元 | 10 | 10 | 　 |
| 产出指标 | 质量指标 | 验收合格率 | ≥90% | 100% | 10 | 10 | 　 |
| 数量指标 | 高标准农田管护（亩） | 1187.5亩 | 1187.5亩 | 20 | 20 | 　 |
| 时效指标 | 完成期限 | 2024年底前 | 2024年底前 | 10 | 10 | 　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田间道路通达率 | 95% | 95% | 10 | 10 | 　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水资源利用率 | 提高 | 提高 | 10 | 10 | 　 |
| 经济效益指标 |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| 亩增产≥80公斤 | 亩增产81公斤 | 10 | 10 | 　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受益群众满意度 | ≥95 | 100% | 20 | 20 | 　 |
| 总分 | 100 | 100 | 　 |

三、评价结论

本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，评价结论：优良。